

#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表

LHEP-YS-2019-11-001

项目名称：年产 600 台节能环保锅炉及 30 台翻耙机项目  
建设单位：山东诚聚德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聊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 11 月

承担单位：山东聊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高伟

质量负责人：张磊

报告编写人：

报告审核人：

授权签字人：

建设单位： \_\_\_\_\_ (盖章) 编制单位： \_\_\_\_\_ (盖章)

电话：

电话： 0635-8316388

传真：

传真：

邮编：

邮编： 252000

# 目 录

表 1 项目简介及验收监测依据.....	1
表 2 项目概况.....	3
表 3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及排放情况.....	9
表 4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意见.....	11
表 5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3
表 6 验收监测内容.....	16
表 7 验收监测工况及监测结果分析.....	18
表 8 环境管理调查.....	21
表 9 验收监测结论与建议.....	23

## 附件：

- 1、山东诚聚德农牧科技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委托函
- 2、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 3、山东诚聚德农牧科技有限公司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的证明
- 4、莘县行政审批服务局莘行审报告表[2019]25 号《关于山东诚聚德农牧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600 台节能环保锅炉及 30 台翻耙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2019.9.5)
- 5、山东诚聚德农牧科技有限公司环保机构
- 6、山东诚聚德农牧科技有限公司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 7、山东诚聚德农牧科技有限公司固废协议
- 8、山东诚聚德农牧科技有限公司危废管理制度
- 9、山东诚聚德农牧科技有限公司防治责任制度

**表 1 项目简介及验收监测依据**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600 台节能环保锅炉及 30 台翻耙机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山东诚聚德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建设地点	山东省聊城市莘县莘州街道办事处莘州工业园区东首 1 号				
主要产品名称	节能环保锅炉、翻耙机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600 台节能环保锅炉、30 台翻耙机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600 台节能环保锅炉、30 台翻耙机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9 年 6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9 年 9 月		
调试时间	2019 年 9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19.10.14-2019.10.15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莘县行政审批服务 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山东斐然环保咨询 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3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10 万元	比例	3.3%
实际总投资	300 万元	环保投资	10 万元	比例	3.3%
验收监测依据	<p>1、国务院令（2017）年第 682 号《国务院关于修改&lt;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gt;的决定》（2017.07）；</p> <p>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p> <p>3、《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p> <p>4、山东斐然环保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山东诚聚德农牧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600 台节能环保锅炉及 30 台翻耙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6）；</p> <p>5、莘县行政审批服务局莘行审报告表[2019]25 号《关于山东诚聚德农牧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600 台节能环保锅炉及 30 台翻耙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2019.9.5）；</p> <p>6、山东诚聚德农牧科技有限公司环保验收监测委托函；</p> <p>7、山东诚聚德农牧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600 台节能环保锅炉及 30 台翻耙机项目验收监测方案。</p>				

<p>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p>	<p>1、废气：颗粒物排放执行《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重点控制区”表 1 中的浓度限值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要求。</p> <p>2、噪声：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p> <p>3、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中的相关规定；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的规定。</p>
--------------------------	---

## 表 2 项目概况

### 2.1 工程建设内容

#### 2.1.1 前言

山东诚聚德农牧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纪元凯，公司位于山东省聊城市莘县莘州街道办事处莘州工业园区东首 1 号，项目占地面积 1600 平方米，总投资 300 万元，建设年产 600 台节能环保锅炉及 30 台翻耙机项目，总产能达 600 台节能环保锅炉和 30 台翻耙机。购置数控等离子切割机、数控折弯机等加工设备，为公司的发展奠定良好的基础。

#### 2.1.2 项目进度

山东诚聚德农牧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6 月委托山东斐然环保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山东诚聚德农牧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600 台节能环保锅炉及 30 台翻耙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 年 9 月 5 日莘县行政审批服务局以莘行审报告表[2019]25 号对其进行了审批。2019 年 10 月份山东诚聚德农牧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山东聊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该项目的环保验收监测工作，接受委托后山东聊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组织有关技术人员进行现场踏勘，依据监测技术规范制定了环保验收监测方案，并于 2019 年 10 月 14 日-10 月 15 日对厂区有关污染源进行了监测，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和现场检查情况编制了本项目验收监测报告。

#### 2.1.3 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山东省聊城市莘县莘州街道办事处莘州工业园区东首1号，建设生产车间、危废暂存间等，项目组成见表2-1。

表 2-1 本项目组成一览表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备注
1	生产车间 (含仓库)	1584	钢结构
2	危废暂存间	16	钢结构
	合计	1600	——

#### 2.1.4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

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2-2。

表 2-2 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环评数量 (台)	实际数量 (台)	备注
1	数控折弯机	160T*300	1	1	一致
2	全自动卷圆机	12*2500	1	1	一致

3	台式钻孔机	/	1	1	一致
4	数控剪板机	6*2500	1	1	一致
5	数控等离子切割机	4020 型	2	1	少 1 台
6	手持式等离子切割	100A	2	4	多 2 台
7	多功能焊机	250 型/350 型	6	6	一致

### 2.1.5 项目地理位置及总平面布置

项目所处地理位置见图2-1，车间平面布置见图2-2。



图 2-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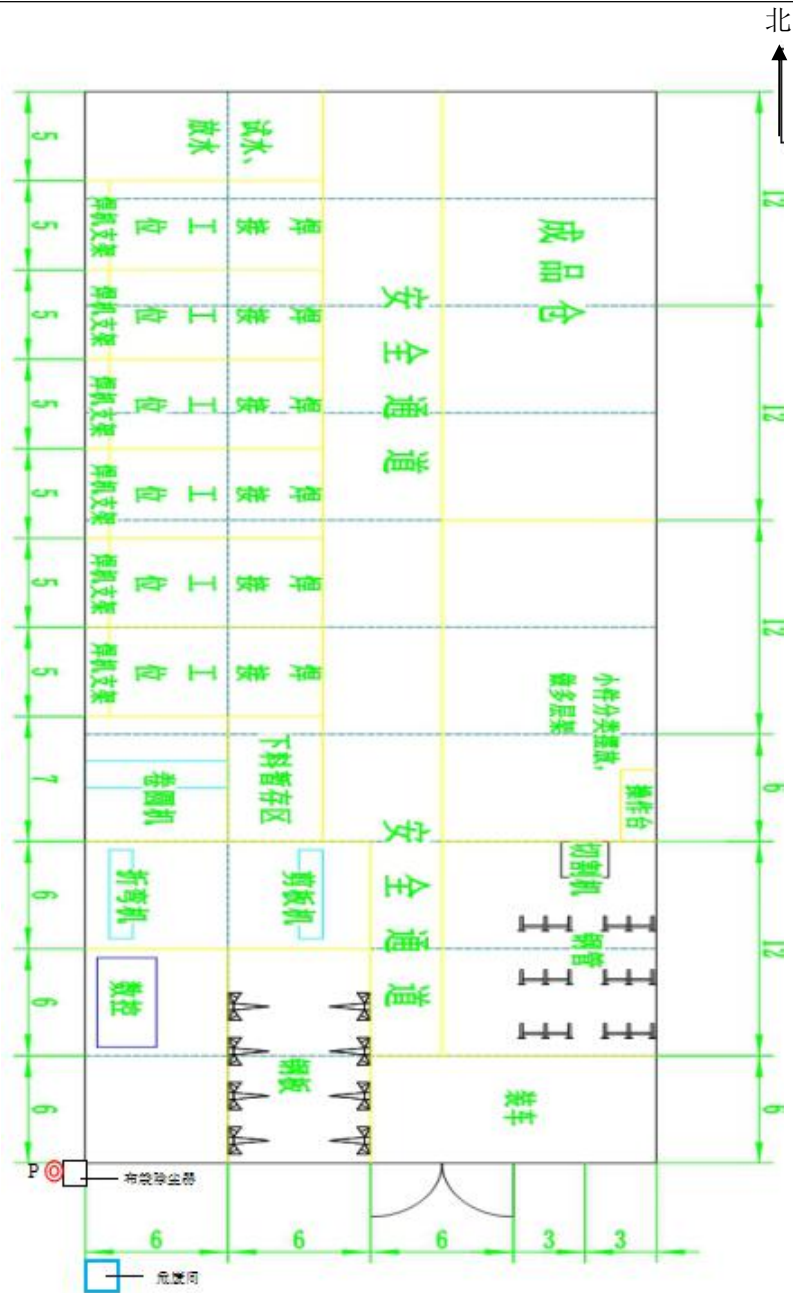


图 2-2 厂区平面布置图

### 2.1.6 原料用量及产品方案

项目设计生产能力为年产 600 台节能环保锅炉及 30 台翻耙机项目，项目原辅材料一览表见表 2-3，产品方案见表 2-4。

表 2-3 项目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

序号	原辅材料名称	单位	消耗量
1	Q235 钢板	吨/年	600
2	304 不锈钢板	吨/年	200



3	方钢	吨/年	1
4	钢管	吨/年	50
5	槽钢	吨/年	5
6	角铁	吨/年	1
7	碳钢实心气保焊丝	吨/年	1.7
8	碳钢药芯气保焊丝	吨/年	1.3
9	液压油	吨/年	0.015
10	润滑油	吨/年	0.015

表 2-4 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型号	单位	环评产量	实际产量
1	燃气锅炉	3 号 (30 万大卡)	台	500	500
	燃气锅炉	5 号 (50 万大卡)	台	100	100
2	翻耙机	/	台	30	30

### 2.1.7 公用工程

#### 1、给排水

##### (1) 给水

项目用水由市政供水管网供给，供应有保障。项目用水主要为锅炉测试用水和职工生活用水。

##### (2) 排水

本项目不产生生产废水。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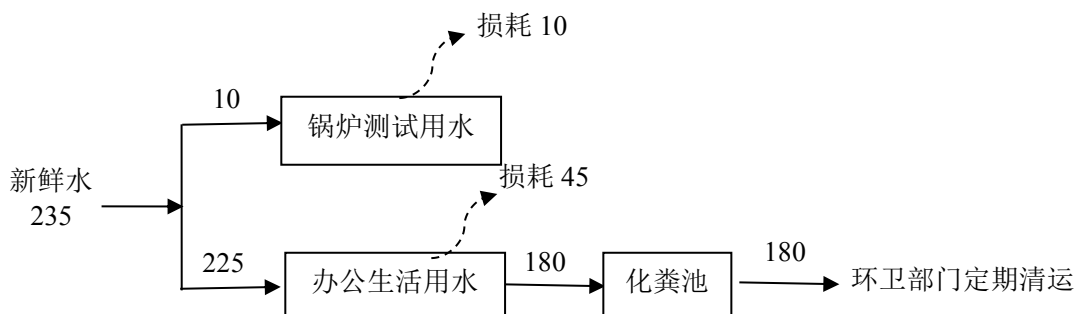


图 2-3 水平衡图 (m<sup>3</sup>/a)

#### 2、供电

本项目用电由当地供电公司提供，可以满足本项目用电需求。

### 2.1.8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项目职工 25 人，实行白班 8 小时工作制，年生产 300 天。

## 2.2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 2.2.1 生产工艺流程

#### (1) 翻耙机

翻耙机具体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见图 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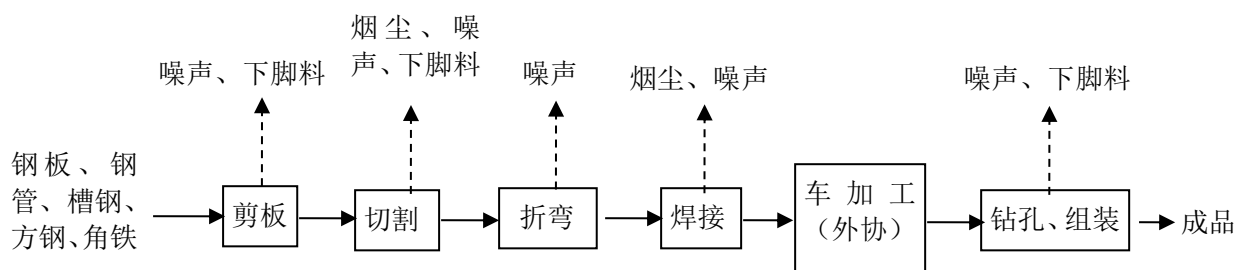


图2-4 翻耙机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翻耙机工艺流程简述：

#### 1.剪板

将原料按照要求尺寸进行剪切，剪切采用剪板机。

#### 2.切割

使用等离子数控切割机或手持式等离子切割机进行切割成需要的尺寸。

#### 3.折弯

利用数控折弯机将钢板等折弯，折弯采用物理折弯。

#### 4.焊接

采用二保焊焊接工艺将焊条和开角处熔化连接在一起。

电弧焊是利用电弧放电所产生的热量将焊丝与工件熔化，冷凝后形成焊缝，从而获得牢固接头的过程。

CO<sub>2</sub> 气体保护焊的原理是以焊丝和焊件作为两个电极，产生电弧，用电弧的热量来熔化金属，以 CO<sub>2</sub> 气体作为保护气体，保护电弧和熔池，从而获得良好的焊接接头。

#### 5、钻孔、组装

经外协车加工好的半成品钻孔后进行人工组装，组装完成即为翻耙机。

#### (2) 锅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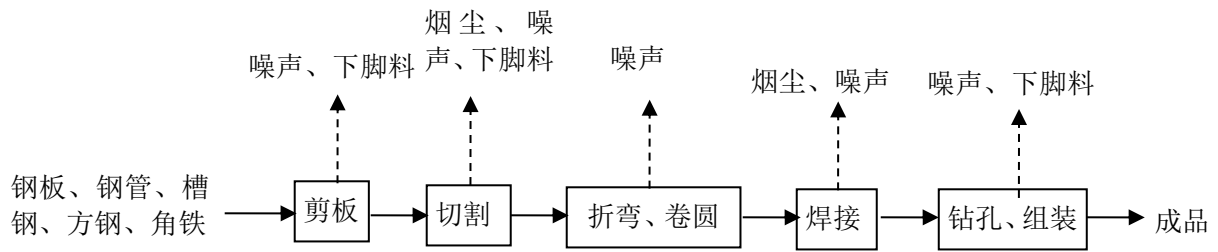


图2-5 锅炉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锅炉工艺流程简述：

1.剪板

将原料按照要求尺寸进行剪切，剪切采用剪板机。

2.切割

使用等离子数控切割机或手持式等离子切割机对钢板进行切割程需要的尺寸。

3.折弯

切割后进行折弯，折弯采用利用数控折弯机进行，折弯采用物理折弯。

4.卷圆

折弯后利用全自动卷圆机进行卷圆。

5.焊接

采用二保焊焊接工艺将焊条和开角处熔化连接在一起。

电弧焊是利用电弧放电所产生的热量将焊丝与工件熔化，冷凝后形成焊缝，从而获得牢固接头的过程。

CO<sub>2</sub> 气体保护焊的原理是以焊丝和焊件作为两个电极，产生电弧，用电弧的热量来熔化金属，以 CO<sub>2</sub> 气体作为保护气体，保护电弧和熔池，从而获得良好的焊接接头。

6.钻孔、组装

经加工好的半成品钻孔后进行人工组装，组装完成即为锅炉。

2.3 项目变动情况

(1) 设备变动情况

序号	环评设备	实际设备	备注
1	2 台数控等离子切割机、2 台手持式等离子切割机	1 台数控等离子切割机、4 台手持式等离子切割机	不属于重大变更

(2) 结论

根据《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以上变动不属于重大变更。

**表 3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及排放情况**

**3.1 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3.2 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切割工序产生的烟尘和焊接烟尘。切割烟尘和焊接烟尘由集气罩收集后由布袋除尘器处理，处理后经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未被集气罩收集的粉尘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3.3 噪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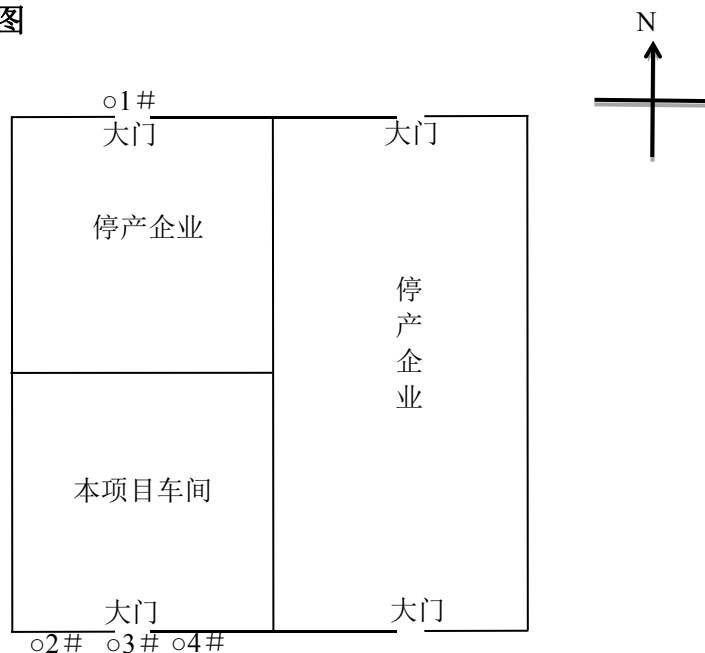
项目噪声源主要为数控等离子切割机、数控折弯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所有生产设备均设置于生产车间内，经过基础减振，再经过厂房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降低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3.4 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下脚料、布袋除尘器收尘、废液压油、废润滑油和工作人员产生的办公生活垃圾等。下脚料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布袋除尘器收尘和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废液压油和废润滑油暂时还未产生，产生时暂存于危废间，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3.5 处理流程示意图及检测点位图**

**3.5.1 无组织废气检测点位图**



**图 3-1 无组织废气检测点位图**

### 3.5.2 噪声检测点位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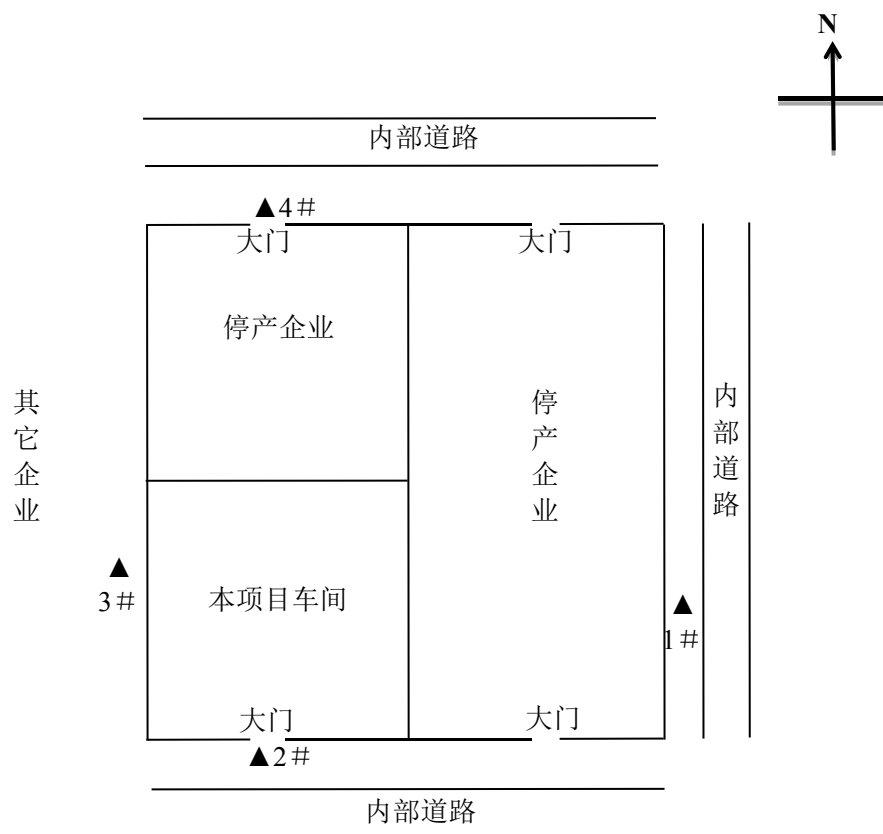


图 3-2 噪声检测点位图

## 4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意见

### 4.1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 4.1.1 水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锅炉测试用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180m<sup>3</sup>/a，主要污染物产生浓度为 COD350mg/L、氨氮 30mg/L、SS300mg/L，产生量分别为 0.063t/a、0.0054t/a、0.054t/a。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不外排。

综上，项目无废水外排，不会对周围地表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 4.1.2 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废气主要是切割烟尘和焊接烟尘。切割烟尘产生量为0.0396t/a，焊接烟尘产生量 0.0266t/a，颗粒物由集气罩收集后由移动式布袋除尘器处理，处理后经过15m高排气筒排放。集气罩收集效率为90%，布袋除尘器净化效率为99%，切割、焊接时间1200h，风机风量为 2500m<sup>3</sup>/h。有组织颗粒物排放量0.000596t/a，排放速率为0.000497kg/h，排放浓度为 0.199mg/m<sup>3</sup>。有组织粉尘满足《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3）表2“重点控制区”标准要求（10mg/m<sup>3</sup>）以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3.5kg/h）。

未被集气罩收集的切割烟尘、焊接烟尘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无组织颗粒物产生量为 0.0066t/a。经预测，项目厂界颗粒物最大浓度0.002142mg/m<sup>3</sup>，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标准要求（1.0mg/m<sup>3</sup>）。

#### 4.1.3 声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项目噪声主要是生产设备产生的噪声，其噪声值约为 75-90dB（A）。在规范操作的前提下，选用低噪声设备，通过基础减震，经厂区车间屏蔽和距离衰减后，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58-2008）中 2 类声环境功能区要求。

#### 4.1.4 固废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下脚料产生量约为42t/a，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废液压油产生量0.005t/a、废润滑油产生量0.005t/a，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布袋除尘器收尘0.059t/a，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3.75t/a，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综上，项目固体废物均得到有效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 4.1.5 卫生防护距离结论

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以车间为边界外 50m 范围，根据现场调查，距离本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位于厂区东侧 586 米处的曹庄。因此本项目工程的厂址选择是较为合理的，项目建设

满足卫生防护距离的要求。

#### 4.1.6 环境风险

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以车间为边界外 50m 范围，根据现场调查，距离本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位于厂区东侧 586 米处的曹庄。因此本项目工程的厂址选择是较为合理的，项目建设满足卫生防护距离的要求。

#### 4.1.7 环境风险分析

本项目可能发生液压油和润滑油泄漏及泄漏导致火灾等环境风险，但发生的概率很小。厂内不存在重大危险源。在建设单位加强风险防范管理，建立事故风险应急预案、严格落实风险防范措施，制定应急预案的前提下，本项目风险是可以接受的。

综上所述，在建设单位把各项环保措施落到实处的基础上，且加强管理，项目运营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是可以接受的。因此，从环保角度讲，该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 4.1.8 总量控制结论

本项目运营过程中无大气污染物 SO<sub>2</sub>、NO<sub>x</sub> 的排放；无废水外排，因此，本项目不需要申请总量控制指标。

#### 4.2 审批部门审批意见

莘县行政审批服务局莘行审报告表[2019]25 号《关于山东诚聚德农牧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600 台节能环保锅炉及 30 台翻耙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2019.9.5），见附件。

**表 5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5.1 废气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5.1.1 质量控制措施**

废气监测质量保证按照原国家环保总局发布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环境空气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的要求与规定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

验收监测中及时了解工况情况，确保监测过程中工况负荷满足有关要求；合理布设监测点位，确保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或推荐）分析方法，监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监测数据严格实行复核审核制度。

**表 5-1 质控依据及质控措施方法一览表**

项目类别	质控标准名称	质控标准号
废气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	HJ/T 55-2000
	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	HJ/T 397-2007

采样质控措施：检测、计量设备强检合格；人员持证上岗；

采样仪器在监测前按监测因子分别用标准气体和流量计对其进行标定，在监测时确保采样流量。采样仪器在进入现场前对采样器流量计、流速计等进行校核。烟气监测（分析）仪器在监测前按监测因子分别用标准气体和流量计对其进行校核（标定），在监测时确保其采样流量。

**5.1.2 采样流量校准情况**

**表 5-2 大气采样器中流量孔口流量校准记录表**

校准日期	仪器编号	表观流量 (L/min)	标定流量 (L/min)	是否合格
2019.10.14	LH-075	100	99.86	合格
	LH-076	100	99.79	合格
	LH-077	100	99.91	合格
	LH-111	100	99.87	合格
2019.10.15	LH-075	100	99.88	合格
	LH-076	100	99.85	合格
	LH-077	100	99.90	合格
	LH-111	100	99.94	合格



表 5-3 烟尘采样仪校准记录表

校准日期	仪器编号	校准流量 (L)	校准时间 (min)	校准仪体积 (N <sub>am</sub> <sup>3</sup> )	烟尘仪体积 (N <sub>am</sub> <sup>3</sup> )	示值误差 (%)	是否合格
2019.10.14	LH-109	70	5	316.07	322.0	+1.9	合格
		40	5	183.10	183.2	+0.1	合格
2019.10.15	LH-109	70	5	316.12	322.0	+1.9	合格
		40	5	183.08	183.2	+0.1	合格

5.1.3 无组织废气监测期间气象参数

表 5-4 无组织监测期间气象参数

检测日期		风向	气温 (°C)	风速 (m/s)	气压 (kpa)	低云量/总云量
2019.10.14	08:57	N	14.8	1.7	101.9	2/5
	10:58	N	15.2	1.7	101.8	2/5
	13:55	N	15.9	1.6	101.5	2/5
	15:51	N	15.5	1.6	101.6	2/5
2019.10.15	08:54	N	13.4	1.6	103.0	3/5
	10:58	N	13.9	1.6	102.8	2/5
	13:56	N	14.2	1.5	102.7	2/5
	15:59	N	14.0	1.5	102.8	2/5

5.1.4 废气监测所用仪器

表 5-5 废气监测仪器列表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检定日期
轻便三杯风向风速表	FYF-1 型	LH-137	2019.05.29
空盒气压表	DYM3 型	LH-138	2019.05.30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崂应 2050 型	LH-075	2019.04.04
		LH-076	2019.04.04
		LH-077	2019.04.04
		LH-111	2019.06.25
便携式大流量低浓度烟尘自动测试仪	崂应 3012H-D 型	LH-109	2019.06.25
恒温恒湿箱	BSC-150	LH-059	2019.04.04

十万分之一天平	AUW120D	LH-113	2018.12.05
十万分之一天平	AUW120D	LH-046	2019.05.24
低浓度称量恒温恒湿设备	JNVN-800S	LH-093	2019.06.25

### 5.2 噪声监测方法、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厂界噪声监测按《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进行。质量保证和质控按照国家环保局《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噪声部分）进行。噪声仪器校准结果见表 5-6。噪声监测所用仪器见表 5-7。

表 5-6 噪声仪器校准结果

校准日期	仪器编号	校准器具编号	测量前校准 (dB)	测量后校准 (dB)	校准器标准值 (dB)
2019.10.14 (昼)	LH-097	LH-027	93.8	93.8	94.0
2019.10.15 (昼)	LH-097	LH-027	93.8	93.8	94.0

表 5-7 噪声监测所用仪器列表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检定日期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型	LH-097	2019.08.21
声校准器	AWA6221A	LH-027	2019.04.02

## 表 6 验收监测内容

### 6.1 废气监测因子及执行标准

#### 6.1.1 废气验收监测因子及执行标准

废气监测因子主要为颗粒物。有组织颗粒物排放执行《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表 1 中“重点控制区”标准浓度限值要求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速率限值要求；无组织颗粒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相关浓度限值要求。具体标准限值见表 6-1，监测内容见表 6-2。

表 6-1 废气排放标准限值

类别	项目	排放浓度限值 (mg/m <sup>3</sup> )	排放速率限值 (kg/h)	执行标准
有组织	颗粒物	10	3.5	《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表 1“重点控制区”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 2
无组织	颗粒物	1.0	—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 2

表 6-2 废气验收监测内容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有组织排放废气	布袋除尘器前测孔、排气筒测孔	颗粒物	3 次/天，监测 2 天
无组织排放废气	厂界上风向 1 个参照点，下风向 3 个监测点	颗粒物	4 次/天，监测 2 天

#### 6.1.2 废气监测方法

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6-3。

表 6-3 废气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项目名称	分析方法	方法来源	检出限 (mg/m <sup>3</sup> )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0.001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1.0

### 6.2 噪声监测因子及执行标准

#### 6.2.1 噪声监测内容

噪声监测内容如表 6-4 所示。

表 6-4 噪声监测内容

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布设位置	频次
1#	东厂界	厂界外 1 米最大噪声处	昼间 2 次， 连续检测 2 天
2#	南厂界		

3#	西厂界		
4#	北厂界		

### 6.2.2 监测分析方法

噪声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6-5。

表 6-5 噪声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项目名称	标准代号	标准方法	辨识精度
噪声	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0.1dB

### 6.2.3 标准限值

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噪声执行标准限值见表 6-6。

表 6-6 厂界噪声评价标准限值

项目	执行标准限值
厂界噪声 dB (A)	60 (昼间)

## 表 7 验收监测工况及监测结果分析

### 7.1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 7.1.1 目的和范围

为了准确、全面地反映山东诚聚德农牧科技有限公司年产600台节能环保锅炉及30台翻耙机项目的环境质量现状，为环境管理、污染源控制、环境规划等提供科学依据，本次验收监测在严格执行国家相关要求及监测规范规定的前提下，通过对该工程主要污染源及污染物的分析，确定本次验收监测的范围主要是废气（颗粒物）和厂界噪声。

#### 7.1.2 工况监测情况

其工况具体情况见表 7-1。

表 7-1 验收期间工况情况

时间	类别	设计生产能力 (台/天)	实际生产能力 (台/天)	生产负荷 (%)
2019.10.14	翻耙机	0.1	0.09	90
	锅炉	2	1.9	95
2019.10.15	翻耙机	0.1	0.095	95
	锅炉	2	1.8	90

注：翻耙机：设计生产能力=30/300 天=0.1 台/天。  
锅炉：设计生产能力=600/300天=2台/天。

验收监测期间，山东诚聚德农牧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600 台节能环保锅炉及 30 台翻耙机项目两天的生产负荷均在 90%以上，生产工况稳定，监测结果能作为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依据。

### 7.2 验收监测结果

#### 7.2.1 废气监测结果及评价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7-2，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7-3。

表 7-2 有组织颗粒物监测结果一览表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均值
2019.10.14	布袋除尘器排气筒进口	废气流速 (m/s)		9.7	10.1	10.2	10.0
		废气流量 (m <sup>3</sup> /h)		9178	9577	9631	9462
		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12.8	12.2	10.8	11.9
			排放速率 (kg/h)	0.117	0.117	0.104	0.113

2019.10.15		废气流速 (m/s)		9.6	9.9	9.5	9.7	
		废气流量 (m <sup>3</sup> /h)		9130	9432	9061	9208	
		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12.8	10.6	12.7	12.0
			排放速率 (kg/h)		0.117	0.100	0.115	0.110
2019.10.14	布袋除尘器排气筒出口	废气流速 (m/s)		11.6	12.0	11.8	11.8	
		废气流量 (m <sup>3</sup> /h)		10882	11319	11051	11084	
		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1.4	1.2	1.5	1.4
			排放速率 (kg/h)		0.015	0.014	0.017	0.016
2019.10.15		废气流速 (m/s)		11.2	11.2	10.0	10.8	
		废气流量 (m <sup>3</sup> /h)		10602	10550	9404	10185	
		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1.0	1.5	1.3	1.3
			排放速率 (kg/h)		0.011	0.016	0.012	0.013

表 7-3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mg/m <sup>3</sup> )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4 次	最大值
2019.10.14	颗粒物	○1#	上风向	0.120	0.118	0.157	0.157	0.157
		○2#	下风向	0.432	0.407	0.445	0.405	0.445
		○3#	下风向	0.435	0.447	0.420	0.362	0.447
		○4#	下风向	0.341	0.470	0.455	0.390	0.470
2019.10.15		○1#	上风向	0.148	0.147	0.136	0.165	0.165
		○2#	下风向	0.352	0.394	0.352	0.345	0.394
		○3#	下风向	0.342	0.305	0.398	0.343	0.398
		○4#	下风向	0.300	0.408	0.345	0.392	0.408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有组织颗粒物最大监测浓度及排放速率为 1.5mg/m<sup>3</sup>、0.017kg/h，满足《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表 1 中“重点控制区”标准浓度限值要求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速率

限值要求；颗粒物最大监测浓度为 0.470mg/m<sup>3</sup>，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要求。布袋除尘器的除尘效率为 87.5%。

### 7.2.2 噪声监测结果及评价

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7-4。

表 7-4 噪声监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时段	噪声值 dB(A)	主要声源
2019.10.14	▲1#	东厂界	11:07—11:17	52.3	工业噪声
	▲2#	南厂界	11:23—11:33	51.2	工业噪声
	▲3#	西厂界	11:37—11:47	57.0	工业噪声
	▲4#	北厂界	11:53—12:03	56.8	工业噪声
	▲1#	东厂界	15:07—15:17	52.8	工业噪声
	▲2#	南厂界	15:22—15:32	52.0	工业噪声
	▲3#	西厂界	15:34—15:44	56.0	工业噪声
	▲4#	北厂界	15:52—16:02	55.3	工业噪声
2019.10.15	▲1#	东厂界	10:44—10:54	52.2	工业噪声
	▲2#	南厂界	10:59—11:09	51.8	工业噪声
	▲3#	西厂界	11:13—11:23	56.5	工业噪声
	▲4#	北厂界	11:29—11:39	56.1	工业噪声
	▲1#	东厂界	16:15—16:25	51.6	工业噪声
	▲2#	南厂界	16:28—16:38	52.1	工业噪声
	▲3#	西厂界	16:43—16:53	57.2	工业噪声
	▲4#	北厂界	16:57—17:07	56.3	工业噪声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各监测点位昼间噪声在 51.2dB(A)-57.2dB(A)之间，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限值。

## 表 8 环境管理调查

### 8.1 环保审批手续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要求，2019 年 6 月山东诚聚德农牧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山东斐然环保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山东诚聚德农牧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600 台节能环保锅炉及 30 台翻耙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 年 9 月 5 日莘县行政审批服务局以莘行审报告表[2019]25 号对其进行了审批。有关档案齐全，环保投资及环保设施基本按环评及环评批复要求实施，符合验收的基本条件。

### 8.2 环境管理制度建立情况和环境管理机构的设置情况

山东诚聚德农牧科技有限公司制定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由专人负责该项目档案的管理工作。同时，山东诚聚德农牧科技有限公司成立公司环保小组，组长：纪元凯，副组长：张鹏飞，成员：崔履忠、孙新房、张丽婷。

### 8.3 环保设施建成情况

表 8-1 环保处理设施一览表

项目	投资内容	投资金额（万元）
废气	布袋除尘器等	7
废水	化粪池（依托）	0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减振基础、室内密闭	1.5
固废	设置各种固废临时储存场、危废间	1.5
合计	10 万元	10 万元

### 8.4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表 8-2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序号	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备注
1	项目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不得外排。同时，要对厂区内废水产生区、化粪池等均须做好防渗措施。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已落实
2	项目废气主要为切割工序产生的烟尘和焊接烟尘，对于切割工序产生的烟尘，建设单位须安装集气罩进行收集后再通过移动式布袋除尘器进行处理；对于焊接工序产生的烟尘，建设单位经集气罩收集后再通过移动式焊烟净化器处理，最终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确保粉尘排浓度满足《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3）表 2“重点控制区”标准要求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要求。 对于未被收集到的无组织废气，建设	验收监测期间，有组织颗粒物最大监测浓度及排放速率为 1.5mg/m <sup>3</sup> 、0.017kg/h，满足《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表 1 中“重点控制区”标准浓度限值要求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速率要求，无组织颗粒物排放浓度 0.470mg/m <sup>3</sup>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要求。布袋除尘器的除尘效率为 87.5%。	已落实



	<p>单位要采取有效措施，确保无组织废气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p>		
3	<p>项目噪声主要是数控等离子切割机、折弯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建设单位须采取车间隔声、基础减震、距离衰减措施后，确保厂界噪声排放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要求。</p>	<p>项目噪声源主要为数控等离子切割机、数控折弯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所有生产设备均设置于生产车间内，经过基础减振，再经过厂房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降低对周围环境的影响。验收监测期间，各监测点位昼间噪声在 51.2dB(A)-57.2dB(A)之间，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限值。</p>	已落实
4	<p>项目固废主要为下脚料、布袋除尘器收尘、废液压油、废润滑油和办公生活垃圾等。对于下脚料，收集后全部外售综合利用；对于废液压油和废润滑油均属于危险废物，必须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并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的标准及其修改单的要求贮存、运输、处置，并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转运执行联单制度。对于布袋除尘器收尘及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收集清运。一般固体废物贮存确保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的要求，储、运要建立台账，落实联单制度。</p>	<p>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下脚料、布袋除尘器收尘、废液压油、废润滑油和工作人员产生的办公生活垃圾等。下脚料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布袋除尘器收尘和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废液压油和废润滑油暂时还未产生，产生时暂存于危废间，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p>	已落实
5	<p>建设单位须针对该项目存在的废液压油、废润滑油跑冒滴漏跑冒可能对大气、土壤等造成的污染或引发火灾爆炸事故。采取相应事故防范措施，设置围堰防范泄漏，在危废暂存间设置围堰（高 10cm，防渗采用 2mm 厚 HDPE 防渗膜，防渗系数<math>\leq 10^{-10}</math>cm/s）。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危险废物专项应急预案，并到县环保局备案，将事故发生的概率及其产生的破坏将达最低程度。</p>	<p>企业加强全厂职工的安全生产意识，严格执行安全操作规程，对职工定期进行安全教育。</p>	已落实
6	<p>建设单位要配合当地政府做好卫生防护距离内的用地规划控制（以生产车间边界设置 50 米），不得新建住宅、学校、医院等敏感性建筑物。</p>	<p>项目生产车间外 50 米内无敏感目标，企业配合当地政府做好卫生防护距离内的用地规划控制</p>	已落实

## 表 9 验收监测结论与建议

### 9.1 验收监测结论

#### 9.1.1 工况验收情况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生产工况稳定，生产负荷均在 90%以上，符合国家相关验收标准；验收监测应在工况稳定、生产负荷达设计生产能力负荷的 75%以上的要求。因此，本次监测为有效工况，监测结果能作为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依据。

#### 9.1.2 废气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有组织颗粒物最大监测浓度及排放速率为  $1.5\text{mg}/\text{m}^3$ 、 $0.017\text{kg}/\text{h}$ ，满足《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表 1 中“重点控制区”标准浓度限值要求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速率限值要求；颗粒物最大监测浓度为  $0.470\text{m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要求。

#### 9.1.3 废水

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不外排。

#### 9.1.4 噪声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各监测点位昼间噪声在  $51.2\text{dB}(\text{A})$ - $57.2\text{dB}(\text{A})$ 之间，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限值。

#### 9.1.5 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下脚料、布袋除尘器收尘、废液压油、废润滑油和工作人员产生的办公生活垃圾等。下脚料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布袋除尘器收尘和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废液压油和废润滑油暂时还未产生，产生时暂存于危废间，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 9.2 建议

- （1）完善公司内废气及固体废物排放标识牌；
- （2）加强日常管理，确保环保设施运行稳定，污染物持续达标排放。

关于山东聊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开展  
山东诚聚德农牧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600 台节能环保锅炉及  
30 台翻耙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的函

山东聊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我公司山东诚聚德农牧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600 台节能环保锅炉及 30 台翻耙机项目 现已建成并投入运行，运行状况稳定、良好，具备了验收监测条件。现委托你公司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联系人：纪元凯

联系电话：18963503929

联系地址：莘县莘州街道办事处莘州工业园区东首 1 号

邮政编码：252400

山东诚聚德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 10 月

##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山东聊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年产 600 台节能环保锅炉及 30 台翻耙机项目				建设地点		山东省聊城市莘县莘州街道办事处莘州工业园区东首 1 号								
	建设单位		山东聚诚德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邮编		252400		联系电话		18963503929				
	行业类别		C3411 锅炉及辅助设备制造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2019.9	投入试运行日期		2019.9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600 台节能环保锅炉、30 台翻耙机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600 台节能环保锅炉、30 台翻耙机								
	投资总概算(万元)		3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0	所占比例%		3.3%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实际总投资(万元)		3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0	所占比例%		3.3%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环评审批部门		莘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批准文号		莘行审报告表[2019]25 号	批准时间		2019.9.5		环评单位		山东斐然环保咨询有限公司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批准文号			批准时间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环保验收审批部门			批准文号			批准时间										
	废水治理(元)		0	废气治理(元)		7	噪声治理(元)		1.5	固废治理(元)		1.5	绿化及生态(元)			其它(元)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t/d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Nm <sup>3</sup> /h			年平均工作时		2400h/a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 水		/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	/	/	/	/	/	/			
	氨 氮		/	/	/	/	/	/	/	/	/	/	/	/			
	石油类		/	/	/	/	/	/	/	/	/	/	/	/			
	废 气		/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			
	烟 尘		/	/	/	/	/	/	/	/	/	/	/	/			
	工业粉尘		/	1.5	10	/	/	0.0408	/	/	0.0408	/	/	/	+0.0408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			
	污 染 物 的 特 征 有 关 项 目		噪 声		昼	/	57.2	60	/	/	/	/	/	/	/		
			夜	/	/	/	/	/	/	/	/	/	/				
VOCs			/	/	/	/	/	/	/	/	/	/	/				

注: 1、排放增减量: (+) 表示增加, (-) 表示减少。 2、(12) = (6) - (8) - (11), (9) = (4) - (5) - (8) - (11) + (1)。 3、计量单位: 废水排放量——万吨/年; 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 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 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 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山东诚聚德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 600 台节能环保锅炉及 30 台翻耙机项目  
验收期间生产负荷证明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稳定，生产负荷均为 90%以上，符合原相关验收标准：验收监测应在工况稳定、生产负荷达设计生产能力负荷的 75%以上的要求。因此，本次监测为有效工况，监测结果能作为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依据。

监测期间生产负荷统计表

时间	类别	设计生产能力	实际生产能力	生产负荷 (%)
2019.10.14	翻耙机	0.1	0.09	90
	锅炉	2	1.9	95
2019.10.15	翻耙机	0.1	0.095	95
	锅炉	2	1.8	90

以上叙述属实，特此证明。

山东诚聚德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 10 月

审批意见:

莘行审报告表【2019】25号

经审查,对《山东诚聚德农牧科技有限公司年产600台节能环保锅炉及30台翻耙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如下:

一、山东诚聚德农牧科技有限公司年产600台节能环保锅炉及30台翻耙机项目,总投资3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0万元),占地面积1600平方米,建筑面积1600平方米。该项目位于莘县莘州街道办事处莘州工业园区东首(租赁莘县恒新金属制品有限公司院内闲置厂房和办公室),主要从事节能环保燃气锅炉及翻耙机的生产和销售(整个工艺无喷漆环节)。主要生产设备:购置数控折弯机、全自动卷圆机、台式钻孔机、数控剪板机、数控等离子切割机等共计14(台/套)。主要原辅材料:钢板、方钢、钢管、槽钢、碳钢药芯气保焊丝、碳钢实心气保焊丝、角铁等。建设规模:年产节能环保燃气锅炉600台及翻耙机30台。项目已经莘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登记备案(项目代码:2018-371522-35-03-047889)。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在落实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后能够满足环境保护的要求,原则同意为该项目建设环评审批手续。

二、建设单位必须逐项落实《环评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生态恢复措施,并着重落实以下环保要求:

1、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尽快把环评报告中设计方案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落实到位。

2、项目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不得外排。同时,要对厂区内废水产生区、化粪池等均须做好防渗漏措施。

3、项目废气主要为切割工序产生的烟尘和焊接烟尘,对于切割工序产生的烟尘,建设单位须安装集气罩进行收集后再通过移动式布袋除尘器进行处理;对于焊接工序产生的烟尘,建设单位经集气罩收集后再通过移动式焊烟净化器进行处理,最终通过一根15m高排气筒排放,确保粉尘排放浓度满足《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3)表2“重点控制区”标准要求以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

对于未被收集到的无组织废气,建设单位要采取有效措施,确保无组织废气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标准要求。

4、项目噪声主要为数控等离子切割机、折弯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建设单位须采取车间隔声、基础减振、距离衰减等措施后,确保噪声排放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要求。

5、项目固废主要为下脚料、布袋除尘器收尘、废液压油、废润滑油和办公生活垃圾等。对于下脚料,收集后全部外售综合利用;对于废液压油和废润滑油均属于危险废物,必须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并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的标准及修改单要求贮存、运输、处置,并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转运执行联单制度。对于布袋除尘器收尘及员工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收集清运。一般固体废物贮存确保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的要求,储、运要建立台账,落实联单制度。

6、环境风险:建设单位须针对该项目存在的废液压油、废润滑油跑冒滴漏可能对大气、土壤等造成的污染或引发火灾爆炸事故,采取相应事故防范措施,设置围堰防范泄露,在危废暂存间建设围堰(高10cm、防渗采用2mm厚HDPE防渗膜,防渗系数 $\leq 10^{-10}$ cm/s)。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危险废物专项应急预案等,并到县环保局备案,将事故风险发生概率及其产生的破坏降到最低程度。

7、建设单位要加强生态环保意识,充分利用自然环境,多种植由乔木、灌木和草地相结合组成的绿化带,以美化环境,净化空气,达到增氧降噪的目的。

8、卫生防护距离:建设单位要配合当地政府做好卫生防护距离内的用地规划控制(以生产车间边界设置50米),不得新建住宅、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性建筑物。

9、要建立健全各项环境管理制度、岗位制度,明确责任人和负责人,做好各项环保设施设备的运行和维护。建立运行台账,制定自律监测计划,自行或委托第三方开展自律监测工作,并建立环保档案。

10、建设单位在建设前后要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办理土地、规划、建设等相关许可手续,否则自行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三、建设项目的环评报告表经批准后,若该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的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动的,应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重新履行相关审批手续。建设项目的环评报告表自批准之日起满5年,建设项目方开工建设的,其环评报告表应当报原审批部门重新审核。

四、项目建成投产前,要向县环保部门递交开工生产报告备案。建设单位要在试运行三个月内完成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并按相关规定申请办理排污许可证。同时,依照相关规定编制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并报环保部门备案,按要求落实应急减排措施。违反本规定要求的,你单位应承担相应环境保护法律责任。

五、本项目日常环境监管由莘县环境监察大队负责。



山东诚聚德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环境保护管理组织机构成立

为加强项目部环境保护的管理，防治因建设施工对环境的污染，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有关规定制定本环保管理体系，认真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安全工作方针，我公司自投建以来就秉承“保护环境，建设国家”的生产发展理念，严格遵守“三同时”建设及相关国家法律法规，将“建设发展与绿色环保并重”，建立完善的企业环保组织机构，并配置相应的设施设备，加强对环境的保护和治理。

为此成立山东诚聚德农牧科技有限公司环境保护领导小组：

组长：纪元凯

副组长：张鹏飞

成员：崔履忠、孙新房、张丽婷

山东诚聚德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10月

# 山东诚聚德农牧科技有限公司环保管理制度

## 1 总则

1.1 认真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以下简称《环保法》）等一系列国家颁布的环境法律、法规和标准。

1.2 遵循保护和改善生活环境与生态环境，防治污染和其他公害，保障人体健康，促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发展方针，结合公司具体情况，组织实施公司的环境保护管理工作。

## 2 管理要求

2.1 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三废”必须大力开展综合利用工作，做到化害为利，变废为宝；不能利用的，应积极采取措施，搞好综合治理，严格按照标准组织排放，防止污染。

2.2 认真贯彻“三同时”方针，新建、改建、扩建项目中防治污染的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防治污染的建设项目必须提前经有关部门验收合格后，主体工程方可投入生产使用。

2.3 公司归属的生产界区范围，应当统一规划种植树木和花草，并加强绿化管理，净化辖区空气；对非生产区的空地亦应规划绿化，落实管理及保护措施。

## 3 组织领导体制和应尽职责

3.1 加强对环境保护工作的领导和管理。公司确定一名副总经理主管环境保护管理工作，并成立公司环境保护委员会。日常工作由办公室归口管理，其主要职责是：行使公司环保工作的计划、组织、指挥、协调、检查和考核管理职能，日常一切工作须对公司负责，并由职工代表大会予以监督。

3.2 公司领导层应将环境保护管理工作列入经营决策范畴。公司在转机建制过程中，必须加强环境保护和污染预防工作。



#### 4 防止污染和其它公害守则

4.1 使用有毒有害物质的部门，在排放废气和废水前，应经过净化或中和处理，符合排放标准后才许排放。

4.2 工业废渣和生活废渣（生活垃圾、食物剩渣等）应按指定地点倒入或存放；建筑修理的特种垃圾，应做到“工完料尽场地清”，不准乱堆乱倒。有关部门应定期组织清理，并搞好回收和综合利用，化害为利，变废为宝。

4.3 各部门拆除的废旧设备、电器线路、容器和管道等物品都应搞好回收，变害为利。

#### 5 违反规则与污染事故处理

5.1 发生一般轻微污染事故，分厂应及时查明原因，立即妥善处理，并在事故发生二小时内报告生产管理部门和综合办公室备案。

5.2 由于工作责任心不强、管理不严、操作不当、违反规定等引起有害物质或气体的大量排放，酿成严重污染事故时，部门应立即报告生产管理部门和工程部门，便于及时组织善后处理。事后必须发动群众讨论，查明原因，明确事故责任者，并填写事故报告送生产管理部门和综合办公室。最终由综合办公室会同有关部门共同研究，提出处理意见，报公司主管领导审批后执行。

5.3 因污染事故危害环境及损坏绿化时，事故责任部门应如实提供情况，主动配合综合办公室共同研究，做好道歉、赔偿处理工作，不得推脱责任。

5.4 部门或个人违反环境保护及“三废”治理规定的，应根据情节轻重及污染危害程度，进行教育或经济责任制扣分或罚款处理。

山东诚聚德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10月

## 固体废物外售协议

甲方：山东诚聚馨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

为了加强公司的管理工作，制造一个洁净、舒适的环境，甲乙双方在平等、互利、友好协商的基础上，就乙方回收甲方厂内下脚料回收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 一：乙方负责甲方厂内下脚料回收工作，不定期回收并妥善处理。
- 二：乙方要保证把现场处理干净。
- 三：乙方如果没有按甲方要求保质完成，甲方有权终止协议。
- 四：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经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

甲方：

年 月 日

乙方：  


年 月 日

# 山东诚聚德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 危险废弃物处置管理制度

###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加强公司危险废弃物的处置管理，防止污染环境，实现危险废弃物处置管理的制度化、规范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及《废弃危险化学品污染环境防治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制定本制度。

第二条 本制度中所称的危险废弃物，是指公司在生产、检测活动等过程中所产生的，列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或根据国家规定的危险废物鉴别标准和鉴别方法认定的废弃物及其污染物。

### 第二章

#### 管理

第三条 危险废弃物处置包括收集、暂存、转移等环节工作。公司各部门将危险废弃物统一暂存至指定暂存场所。

第四条 各部门建立健全本部门危险废弃物处置管理的组织体系。各部门必须安排相关负责人负责部门危险废弃物的处置管理工作；服务部具体负责危险废弃物的收集、暂存与转运等工作。

第五条 各部门必须服从服务部的领导、指导与监督；具体负责危险废弃物处置工作的工作人员，必须服从本部门领导的领导、指导与监督。

第六条 各部门必须严格按本办法的规定处置车间危险废弃物，不得私自处置。对于违规人员，公司将予以处分，直至追究法律责任；对于因违规操作而造成不良后果和影响的，由直接责任人和相关负责人承担责任。

### 第三章

#### 危险废弃物的收集与暂存

第七条产生危险废弃物的部门按废弃物类别配备相应的收集容器，容器不能有破损、盖子损坏或其它可能导致废弃物泄漏的隐患。废弃物收集容器应粘贴危险废弃物标签，明显标示其中的废弃物名称、主要成分与性质，并保持清晰可见。

第八条危险废弃物应严格投放在相应的收集容器中，严禁将危险废弃物与生活垃圾混装。

第九条危险废弃物收集容器应存放在符合安全与环保要求的专门场所及室内特定区域，要避免高温、日晒、雨淋，远离火源。存放危险废弃物的场所应张贴危险废弃物标志、危险废物管理制度、危险化学品及危险废物意外事故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危险废物储存库房管理规定等。

第十条不具相容性的废弃物应分别收集，不相容废弃物的收集容器不可混贮。

第十一条各部门应根据产生危险废弃物的情况制定具体的收集注意事项、意外事故防范措施及应急预案。

## 第四章

### 危险废弃物的转运与处理

第十二条 危险废弃物在转运时必须提供危险废弃物的名称、主要成份、性质及数量等信息，并填写车间危险废弃物转移联单，办理签字手续。

## 第五章

### 附则

第十三条本制度由服务部负责解释。

第十四条本制度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山东诚聚德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10月

# 山东诚聚德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 危险废物污染环境防治责任制度

为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特制定《危险废物污染环境防止责任制度》。

- 一、 遵循环境保护“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的工作方针，做到生产建设和保护环境同步规划、同步实施、同步发展，实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的有机统一。
- 二、 公司总经理是危险废物污染环境防止工作的第一责任人，对全公司环境保护工作负全面的领导责任，并领导其稳步向前发展。
- 三、 公司设立危险废物污染环境防止工作领导小组，对公司的各项环境保护工作进行决策、监督和协调。

组长：纪元凯

副组长：张鹏飞

成员：崔履忠、孙新房、张丽婷

- 四、 危险废物的收集、贮存、转移、利用、处置工作必须遵守国家和公司的相关规定。
  - 1、 禁止向环境中倾倒、堆放危险废物。
  - 2、 禁止将危险废物混入非危险废物中贮存、转移或处置。
  - 3、 危险废物的收集容器、转移工具等要有明显的标示。
- 五、 公司制定危险废物污染环境应急预案，定期进行事故 演练。
- 六、 建立健全公司的环境保护网，专人负责各项环境保护的统计工作。

山东诚聚德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10月